

保靖县 83 个党委(党组)递交 2022 年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报告 全力以赴做实做细“一把手”监督

本报讯(通讯员 龙术娥)“部分班子成员对群众的反映和诉求没有深入研究,分管信访的领导几乎年年换,导致一个信访问题新领导不清楚,老领导不拢边,造成信访积案个个清楚,却不能管到底。推诿拖拉现象突出,我负有主要责任……”日前,保靖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朱亮给县纪委监委递交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报告中,主动亮出短板,写出问题不遮掩。

为进一步落实《党委(党组)落

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简称《规定》),连日来,保靖县 83 个党委(党组)纷纷向县纪委监委递交 2022 年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报告,内容涵盖了做法成效、存在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工作打算等,书面报告既是全县 83 个党委(党组)2022 年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一份“年度答卷”,也是一份工作计划,明确党委(党组)在新一年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的具体内容和目标任务,确保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

任人责任落实见效。

“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能不能抓得住,关键在‘一把手’,书面报告更能沉下心来总结、静下心来反思。”县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杨塑峰介绍,加强对“一把手”的监督,难在具体、贵在经常、关键在落实,通过在书面报告中自我揭短,既查摆落实主体责任存在的突出问题,又查摆个人履行“第一责任人”方面的问题,动态掌握履职情况,增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实效,做到

了措施管用、行之有效。

《规定》对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总体要求、责任内容、责任落实、监督追责等作出具体规范。保靖县 83 个党委(党组)聚焦《规定》的责任内容、责任落实等,向县纪委监委递交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是开展“守好春节廉洁关,风清气正过大年”主题教育活动的重要环节之一,也是做实做细“一把手”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的延伸,推动形成一级抓一

级,切实做到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充分发挥“关键少数”引领示范、抓常抓长作用。

“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是监督的重点也是难点。”保靖县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聚焦《规定》明确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责任清单、任务清单,督促“一把手”在知责、明责的基础上做到守责、负责、尽责,着力破解“一把手”监督难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

龙山:持续深化纠治“四风”不松劲

通讯员 向富利

今年 1 月以来,龙山县纪委监委紧盯元旦、春节等“四风”多发易发的重要时间节点,坚持“线上+线下”相互联动,持续开展监督检查,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四风”树新风,教育警示党员干部知敬畏、守底线、过“廉洁”。

节前打好预防针

坚持提醒在前,预防在先,防范未然。该县纪委监委紧盯元旦、春节等重要时间节点,坚持节前提醒“治未病”,向全县 60 个单位发放《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政策汇编》,督促全县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关于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纠治“四风”工作的若干措施》。采取发送廉政短信、运用廉政谈话、发放提示卡、微信公众号宣传等多种方式,开展廉政提醒,重申纪律要求,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截至目前,全县召开廉政谈话会 100 余次,发送廉洁提示卡 650 份。

靶向监督点穴位

元旦、春节期间,制定工作方案,由县纪委监委相关班子成员带队,整合委机关及派驻纪检监察机构力量,成立 4 个专项监督检查组,采取明察暗访+随机抽查等方式,深入乡镇(街道)及县直单位,采取核查账目、查阅资料、现场查看、随机抽查等方式开展监督检查,聚焦“关键少数”等重点人群,紧盯重点领域“不吃公款吃老板”“一桌餐”、快递送礼、借培训考察名义公款旅游等隐形变异问题,严肃查处违规公务



今年春节期间,龙山县纪委监委紧盯违规公款吃喝、公车私用、违规人情宴请等“四风”问题,持续开展监督检查,确保廉洁过春节。

接待、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人情宴请、违规配备使用公车、慵懒散等问题。县纪委监委还利用发票信息系统、公务用车管理等大数据监督平台,通过数据筛选比对,精准锁定疑似违规违纪违法行为,不断提升监督质效。

查处曝光强震慑

开展监督检查 18 次,发现“四风”问题 6 个,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线索和信访举报进行大起底、大排查,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立案审

查调查两人,组织处理 3 人,让“四风”问题无处遁形。

“四风”问题不能一查了之。县纪委监委坚持做好“后半篇文章”。1 月 6 日,县纪委监委在官方微信公众号“龙山廉政”点名道姓通报曝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 3 起,释放出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同时,通过监督提醒、警示教育、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等方式,督促相关单位以案示警、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取得了良好的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

龙山公安破获系列公交车扒窃案

本报讯(通讯员 张红军 黄亚恒 符瑞兰)2 月 10 日上午,龙山县公安局某会议室内一场小型退赃会正在举行,这是办案民警破获公交车系列扒窃案后为群众集中退赃的现场。前来领回被盗现金的受害人向女士手捧“破案神速,为民解忧”的锦旗向办案民警重复着“感谢,感谢,感谢……”今年 1 月,龙山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民安派出所、华塘派出所协同作战,6 小时迅速侦破公交车系列扒窃案,依法刑事拘留 3 名犯罪嫌疑人,及时为群众挽回了经济损失。

1 月 30 日 10 时许,郭女士

报警称其母亲在乘坐公交车时,包里的钱被扒窃了。民警调查后发现,案发时公交车上有 3 名形迹可疑人员,其中一人负责打掩护,另外两人伺机作案,作案过程中全程戴帽子、口罩、围巾进行伪装。在刑侦大队的支持下,办案民警初步确定了 3 名作案嫌疑人的身份信息,此时 3 人已流窜至永顺县,民警马不停蹄赶往当地,在永顺警方的协助下,将 3 名正在泡温泉的嫌疑人抓获。经讯问,3 名嫌疑人在龙山境内作案 5 起,共扒窃财物两万多元。目前,3 名嫌疑人已被龙山公安依法刑事拘留。

吉首市司法局“四举措”落实社区矫正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石勤)近年来,吉首市司法局认真贯彻省、州司法行政会议工作安排部署,按照社会化、网格化、专业化的要求,落实四项措施,认真开展社区矫正各项工作。

一是进行个体谈心教育,端正社区矫正身份意识。司法所对在矫人员攻心为上,注重从“心”做起,因人施教,启发矫正人员认罪悔罪,做到时刻警醒,心有敬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收敛,从而端正服刑态度,感恩社会,感谢自己所获得的监外自由,珍惜社区矫正环境,努力改过自新,踏踏实实做事,认认真真做人。

二是开展集中统一教育,增强社区矫正法治意识。结合法律知识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组织社区矫正人员学宪法、刑法等法律法规,提高矫正人员法治意识。通过组织学习教育,提高社区矫正人员对黄赌毒、涉恶违法、酗酒闹事、酒后驾车等行为危害的认识,做到明事理、知荣辱、思进取。

三是严格请销假制度,强化社区矫正服刑纪律意识。严格按照请销假制度,矫正人员除就医、家庭重大变故外,一律不准假,重大节假日实行日报制度,日常实行微信群报告制度,严格遵守关于报告、会客、外出等有关规定。对自称家有重大变故的矫正人员需请假的,要求提供住院照片、床头卡信息、医院病历等证据材料,进行严格核实,确保矫正人员请假事由的准确性。充分利用电子定位监督矫正人员严守纪律红线,摒弃侥幸心理,加强自我约束,做守法、知法践行者。

四是积极参加公益劳动,筑牢社区矫正服务意识。借助矫正基地平台,组织在矫人员一起义务劳动,培养他们集体劳动观念、团结合作意识;在为人处事上,多为他人所想,为家人着想,不斤斤计较个人得失,遇事冷静对待;在共同劳动中,感受参加文明城市常态长效建设的重要意义,从身心到形体,重塑自我,做一个对社会、对家庭、对自己负责的人。